

兴安盟 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填制)

(2020年度)

项目名称：专家咨询服务费及立法联系点支出

编报部门(印章)：兴安盟人大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签字)：张贺明

部门预算代码：

编报人(签字)：张贺明

编报时间：2020年04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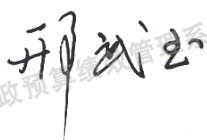
兴安盟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专家咨询服务费及立法联系点支出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主管部门及主管部门编码	236001	主管部门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邢武玉 826****	
	项目单位	兴安盟人大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单位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李柏利 826****	
	部门职能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设立的工作机构，监督一府、两院。组织人大代表开会学习、开会。听取和审查本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决算及相关报告，提出建议和意见，并检查监督其执行情况，必要时，向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听取和审议盟行政公署及其工作部门、盟中级人民法院、自治区人民检察院盟分院的工作报告，指导旗、县、市和苏木、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换届选举工作；联系和指导本盟的旗、县、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召开全盟人大工作会议，研究、总结、交流人大工作经验。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情况	预算功能科目	2010102	项目属性	延续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年月）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为提高立法建议质量和效率，推动立法工作进程，聘请法律顾问及财经专家对法律方面的咨询和财经方面的专项报告审查进行专业指导，并在社区设立立法联系点，以便从基层进行普法宣传。		
		项目立项依据	内常兴发【2020】4号、兴党发【2002】15号		
		项目实施必要性及可行性	本项目为提高立法建议质量和效率，推动立法工作进程，聘请法律顾问及财经专家对法律方面的咨询和财经方面的专项报告审查进行专业指导，并在社区设立立法联系点，以便从基层进行普法宣传。		
项目资金来源（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项目资金构成		
			上年度项目资金结转	本年度预算申请	本年度安排其他资金
			8.0	8	
项目预算明细	明细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年、月）	
	咨询费		2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劳务费		4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8.0	
--	--	----	-----	--

项目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年——年）				年度目标			
					审查次数和审查报告质量及监督质量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次数	70%
							宣传次数	8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专业水平	逐步提高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审查时效	30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	长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提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社会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连续性	长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连续性	长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查单位	80%	

部门负责人(签字)：  填报人(签字)： 张贺明 填报日期： 2020年04月06日